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临夏州第五批1件）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GS202311250001	举报人是董乡周家塬村三岭社的村民，2023年11月开始中国建设集团湖北工业有限公司在此处修建光伏电站铁塔，建设公司施工队强行推举报人的土地、挖桩，在其打小麦的场地搭了八九个活动房，未给补偿。施工队将生活垃圾扔在哥哥的家门口，在其已拆的房屋门口随地大小便，没有做好措施，路面上到处都是扬尘。	临夏州东乡县	土壤	经现场核实，该举报件反映项目为中电建东乡县20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2023年7月开工建设，部分地块需开挖临时便道跨越群众荒地或山旱地，施工单位按照扬尘管控要求，落实了防控措施。施工车辆在经过开挖路段时，车辆碾压造成了一定程度的扬尘。举报人反映强推地块位于项目8、9号塔基属于永久征地，补偿标准为36887元/亩；进入塔基开挖的便道属于临时用地，乡村工作人员、项目部人员联系举报人父亲共同开展了测量，身在外地的举报人得到征地消息后，要求将其临时用地按照永久征地进行补偿并征用，因不符合规定，董岭乡、项目部向其详细讲解了相关土地征用政策，项目部对施工现场进行了拍照取证并开挖便道，确保项目如期进行。当初项目部征用打小麦场地时，与其堂弟进行了现场测量（其堂弟隐瞒了场地为双方共有的事实，只说场地全部为其所有），并进行了临时借用（因该地块属于临时借用场地，项目部与举报人堂弟共同协商确定，租金按3000元支付）、搭设活动房，举报人反映场地属于其与堂弟共有，不应将租金全部支付给其堂弟。	属实	1. 降低扬尘污染；2. 及时回应群众关切，解决群众实际问题。	一是东乡县发改局、董岭乡等部门第一时间前往现场进行了再次核查，并入户向举报人再次宣传了征地政策、了解举报人诉求，正在协商签订用地协议，待协议签订后立即落实补偿款；打麦场地租金分配事宜乡村两级正在与举报人及其堂弟沟通协商解决。二是东乡县已责令中电建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加强对生态环境保护政策法律的学习，增强环境保护意识，持续强化扬尘管控措施，及时清运各类垃圾，压实开挖路段，铺设砂石和防尘遮盖网，强化洒水降尘措施，最大限度降低扬尘污染。进一步加强员工管理，禁止员工随地大小便等不文明行为。中电建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对施工现场进行了全覆盖核查，在便道路面铺设砂石、两侧裸露地块铺设防尘遮盖网，常态化清扫施工场地生活垃圾，并为各标段配备洒水车，将每天早中晚三次洒水降尘改为根据施工现场情况不定时洒水（不少于3次），最大限度降低扬尘污染。	是	无